

白河县财政局文件

白财预[2022]50号

白河县财政局 关于 2022 年涉农整合项目资金绩效 目标的批复

农业农村局、发改局、林业局、乡村振兴局、水利局、交通局：

根据白河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印发〈白河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县人民政府 2022 年县本级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的通知》（白人发〔2022〕21 号），现将你部门 2022 年涉农整合项目资金绩效目标予以批复。

2022 年年中整合方案调整后整合项目资金为 27098.99 万元，项目 363 个，其中：农业农村局申报建设项目资金 5604.99 万元，项目共 28 个，本次调整项目资金 3154.99 万元，调整项目 6 个；发改局申报建设项目资金 2136.89 万元，项目共 23 个，本次调整项目资金 636.89 万元，调整项目 15 个；林业局申报建设项目资金 2165 万元，项目共 13 个，本

次调整项目资金 940 万元，调整项目 8 个；乡村振兴局申报建设项目资金 14624.41 万元，项目共 288 个，本次调整项目资金 7490.5 万元，调整项目 122 个；水利局申报建设项目资金 420 万元，项目共 2 个，本次调整项目资金 420 万元，调整项目 2 个；人社局申报建设项目资金 1511.2 万元，项目共 6 个，本次调整项目资金 310 万元，调整项目 2 个；住建局申报建设项目资金 50.5 万元，项目 1 个；交通局本次申报建设项目资金 136 万元，项目共 2 个。

根据《预算法》及《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规定，请你单位收到批复二十日内在县政府网站公开涉农整合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批复后，原则上不作调整。预算执行中因特殊原因确需调整的，按规定程序办理。

详见附件

